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9月13日以电子投票或书面投票方式召开,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际参会董事6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吴晓林先生召集和主持,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为推进项目实施,公司将使用合计2,156.20万元人民币的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卡迪克增资和提供借款。公司将出资人民币100万美元(汇率为基准)的约1,000万美元等值的人民币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后卡迪克公司的注册资本2,100万元人民币增至3,100万元人民币。上述2,156.20万元人民币币种除用以出资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为基准的约1,000万美元等值的人民币币种外的剩余金额,拟向控股子公司联科卡迪克提供期限为自实际借款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的借款。借款利率按照3倍借款发放之日起算,每月21日支付利息。借款利率按照借款实际发放日上月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LPR利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3票,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截至2021年9月31日,联科科技控股子公司联科卡迪克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6,809.51万元。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6,297.22万元(不含税),公司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53.67万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为人民币153.67万元。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已由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核查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3票,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并按投资建设项目轻重缓急安排使用。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拟在子公司联科卡迪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包括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和附银行背书等方式)等银行票据方式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款,并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联科卡迪克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3票,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并按投资建设项目轻重缓急安排使用。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拟在子公司联科卡迪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包括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和附银行背书等方式)等银行票据方式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款,并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联科卡迪克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3票,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截至2021年9月31日,联科科技控股子公司联科卡迪克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6,809.51万元。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6,297.22万元(不含税),公司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53.67万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为人民币153.67万元。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已由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3票,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截至2021年9月31日,联科科技控股子公司联科卡迪克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6,809.51万元。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6,297.22万元(不含税),公司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53.67万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为人民币153.67万元。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已由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核查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3票,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截至2021年9月31日,联科科技控股子公司联科卡迪克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6,809.51万元。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6,297.22万元(不含税),公司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53.67万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为人民币153.67万元。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已由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核查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3票,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截至2021年9月31日,联科科技控股子公司联科卡迪克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6,809.51万元。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6,297.22万元(不含税),公司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53.67万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为人民币153.67万元。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已由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3票,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截至2021年9月31日,联科科技控股子公司联科卡迪克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6,809.51万元。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6,297.22万元(不含税),公司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53.67万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为人民币153.67万元。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已由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3票,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截至2021年9月31日,联科科技控股子公司联科卡迪克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6,809.51万元。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6,297.22万元(不含税),公司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53.67万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为人民币153.67万元。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已由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3票,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截至2021年9月31日,联科科技控股子公司联科卡迪克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6,809.51万元。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6,297.22万元(不含税),公司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53.67万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为人民币153.67万元。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已由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3票,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截至2021年9月31日,联科科技控股子公司联科卡迪克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6,809.51万元。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联科卡迪克增资及提供借款,是基于一项“10万吨/年高分散二氧化硅及3万吨/年硅橡胶项目”的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有利于募投项目达到规划使用状态,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效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联科卡迪克向公司借款利率为借款实际发放日上月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 LPR 利率,联科卡迪克向公司支付相应借款利息,联科卡迪克或其他少数股东以其所持有股权比例按相应借款承担的利息费用,公司向联科卡迪克借款不会导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无偿或以明显偏低的价格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募集资金规范管理和使用,对募集资金使用实施有效监管,本次公司向子公司联科卡迪克增资借款的借款方式投入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联科卡迪克在按规定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保证募集资金监管的有效实施,同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董事会意见
2021年9月1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联科卡迪克增资借款并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总金额为人民币2,156.20万元。借款利率按照借款实际发放之日计算,每月21日支付利息。借款利率按照借款实际发放日上月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LPR利率。

(二)监事会意见
2021年9月17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联科卡迪克增资借款并提供借款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开展和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需要。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的要求。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借款提供借款的事项。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联科卡迪克增资和提供借款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有利于募投项目按进度达到规划使用状态。本次增资借款和借款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上述募集资金使用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的事项。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联科卡迪克增资及提供借款用于“10万吨/年高分散二氧化硅及3万吨/年硅橡胶项目”的事项,已经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于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联科卡迪克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4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科科技”)于2021年9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6,809.5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山东联科卡迪克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153.67万元置换公司已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许可〔2021〕1813号)核准,联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60,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2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9,285,00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6,312,839.61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6月16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永证验字〔2021〕第210018号)。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董事会负责实施。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全部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实施主体
1	10万吨/年高分散二氧化硅及3万吨/年硅橡胶项目	30,000.00	27,156.20	联科卡迪克
2	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8,297.49	8,297.49	联科卡迪克
3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12,000.00	12,000.00	联科科技、联科新材料、联科卡迪克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2,600.00	12,178.59	联科科技
合计		62,897.49	59,631.28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截至2021年9月31日,联科科技控股子公司联科卡迪克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6,809.5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已预先投入金额
1	10万吨/年高分散二氧化硅及3万吨/年硅橡胶项目	16,809.51
合计		16,809.51

联科卡迪克利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有利于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联科卡迪克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与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置换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联科卡迪克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将在本公告披露后5个工作日内置装入库。

四、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297.22万元(不含税),公司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53.67万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为人民币153.6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税)	拟置换金额
1	审计费用	118.97	118.97
2	律师费用	9.43	9.43
3	发行材料印刷费	26.37	26.37
合计		154.77	154.77

五、相关审核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2021年9月1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6,809.51万元置换联科卡迪克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153.67万元置换联科科技已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二)监事会意见
2021年9月17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监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6,809.51万元置换联科卡迪克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153.67万元置换联科科技已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三)独立董事意见
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控股子公司联科卡迪克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联科科技已支付的发行费用事项,符合公司发展规划要求。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已由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

四、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297.22万元(不含税),公司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53.67万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为人民币153.6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税)	拟置换金额
1	审计费用	118.97	118.97
2	发行材料印刷费	26.37	26.37
合计		145.34	145.34

六、保荐机构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2021年9月1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6,809.51万元置换联科卡迪克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153.67万元置换联科科技已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二)监事会意见
2021年9月17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监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6,809.51万元置换联科卡迪克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153.67万元置换联科科技已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三)独立董事意见
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控股子公司联科卡迪克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联科科技已支付的发行费用事项,符合公司发展规划要求。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已由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

四、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297.22万元(不含税),公司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53.67万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为人民币153.6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税)	拟置换金额
1	审计费用	118.97	118.97
2	发行材料印刷费	26.37	26.37
合计		145.34	145.34

七、相关审核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2021年9月1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6,809.51万元置换联科卡迪克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153.67万元置换联科科技已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二)监事会意见
2021年9月17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监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6,809.51万元置换联科卡迪克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153.67万元置换联科科技已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三)独立董事意见
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控股子公司联科卡迪克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联科科技已支付的发行费用事项,符合公司发展规划要求。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已由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

四、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297.22万元(不含税),公司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53.67万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为人民币153.6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税)	拟置换金额
1	审计费用	118.97	118.97
2	发行材料印刷费	26.37	26.37
合计		145.34	145.34

八、保荐机构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2021年9月1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6,809.51万元置换联科卡迪克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153.67万元置换联科科技已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二)监事会意见
2021年9月17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监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6,809.51万元置换联科卡迪克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153.67万元置换联科科技已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三)独立董事意见
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控股子公司联科卡迪克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联科科技已支付的发行费用事项,符合公司发展规划要求。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已由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

四、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297.22万元(不含税),公司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53.67万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为人民币153.6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税)	拟置换金额
1	审计费用	118.97	118.97
2	发行材料印刷费	26.37	26.37
合计		145.34	145.34

九、相关审核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2021年9月1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6,809.51万元置换联科卡迪克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153.67万元置换联科科技已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二)监事会意见
2021年9月17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监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6,809.51万元置换联科卡迪克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153.67万元置换联科科技已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三)独立董事意见
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控股子公司联科卡迪克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联科科技已支付的发行费用事项,符合公司发展规划要求。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已由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

四、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297.22万元(不含税),公司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53.67万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为人民币153.6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税)	拟置换金额
1	审计费用	118.97	118.97
2	发行材料印刷费	26.37	26.37
合计		145.34	145.34

十、相关审核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2021年9月1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